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RMBRAY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9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符合上市規則**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翟慧婷女士(「翟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起生效。

於委任翟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後，(i) 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最少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及(ii)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規定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

翟女士，37歲，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662)的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一年於香港都會大學(前稱香港公開大學)取得企業行政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二一年獲得格林威治大學法學碩士學位。翟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統稱「公會」)之資深會員。彼亦獲公會頒授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資格。翟女士於合規、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相關事宜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期間擔任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78)之公司秘書。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翟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未曾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根據本公司與翟女士簽訂的委任書，翟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兩年，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為止，並將根據本公司細則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翟女士將每年收取1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該袍金乃根據其在本公司的職責和責任、本公司的業績和現行市場情況而釐定，並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翟女士現時及過往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概無關連。於本公告刊發日期，翟女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翟女士已確認，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段至第13.51(2)(v)段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亦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須提呈股東垂注之其他事項。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翟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何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翟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泰安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主席）

李銘浚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厚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舒華東先生

胡偉斌先生

翟慧婷女士

* 僅供識別